

旷世名典

KUANG SHI MING DIAN



梦的解析
发生认识论原理
爱的艺术

中国社会出版社

旷世名典

——推动人类文明进程的世界名著宝库

本册书目



梦的解析 (1)

发生认识论原理 (409)

爱的艺术 (509)

梦 的 解 析

[奥地利] 弗洛伊德 著
彭润金 译

中国社会出版社



目 录

导 读	(5)
第一章 一九〇〇年之前涉及梦的科学研究	(9)
第二章 梦之解析方法的研讨	(13)
第三章 梦是愿望的实现	(32)
第四章 梦之改装	(40)
第五章 梦的素材与根源	(63)
A. 梦中的近期印象和未有关联的印象	(64)
B. 孩提时期经验形成梦的起源	(84)
C. 梦的肉体方面的起源	(110)
D. 典型的梦	(128)
第六章 梦的运行	(156)
A. 凝缩的作用	(157)
B. 移动作用	(175)
C. 梦的表现形式	(179)
D. 梦素材的表现力	(202)
E. 梦的象征	(210)
F. 算术及演说的梦的一些例子	(241)
G. 梦中的理智活动与荒谬的梦	(256)
H. 梦中情感	(285)
I. 再一次的校正	(309)
第七章 梦程序的心理	(324)

梦
的
解
析

旷世名典

- A. 遗忘 (326)
- B. 后退（退化）现象 (340)
- C. 愿望实现 (352)
- D. 从梦中惊醒——焦虑的梦 (370)
- E. 潜抑——原本的与续发的步骤 (381)
- F. 潜意识与意识 (398)

梦
的
解
析



导 读

弗洛伊德（1856—1939），奥地利医生。弗洛伊德堪称他那个时代最有影响而有才智的学术开创者，精神分析的奠基人。精神分析是有关人类心灵的学说，也是减轻精神疾病痛苦的治疗方法以及解释社会和文化的一种观点。不管多少人对弗洛伊德著作翻来复去地批评，试图否定或加以种种限制，它的魅力依然是强有力的。在他死后，他的学说已扩展到同狭义心理学无关的许多学术领域中去。美国社会学家 P. 里夫曾说过，“心理人”已取代政治人、宗教人或经济人而成为主导 20 世纪的自我形象，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弗洛伊德的远见卓识和他留下的几乎无穷尽的智慧遗产。

弗洛伊德《梦的解析》（1899 年出版，但印刷日期却写作 20 世纪初，以强调其划时代的意义）中，提出了他的发现。他分析了自己的梦例和临床实践中病人讲出的梦例，弗洛伊德认为在精神活动中，梦起了主角作用。心灵的能量——弗洛伊德称之为里比多，主要指（但不是仅仅指）性驱力——是一个不固定的、可塑的力量，可流于过剩而成为困扰的力量。这个力量必须释放出来才能得到快乐和防止痛苦，因此它就要寻找一切可能找到的出口。如果不能靠直接动作来得到满足，里比多能量就会通过精神渠道寻求释放。或者用“释梦”语言来说，这欲望能用在

旷世名典

想象中实现欲望的方式来求得满足。弗洛伊德宣称，所有的梦，即使带有焦虑色彩的恶梦，也都是满足这类欲望的手段。

更明确地说，梦是满足欲望的伪装表现。在精神内部，愿望要满足就和诸般禁忌之间形成冲突，和神经症的症状一样，梦是这种冲突妥协的结果。虽然睡眠能使白天的心灵监察作用放松，但在夜间，这种监察作用仍部分存在。所以，梦必须经过解释才能了解，这不仅仅因为梦实际上是以扭曲形式体验到的被禁制的欲望，还因为在报告给分析家的过程中，梦又遭到进一步的修改。

《梦的解析》一书提出了一个解释方法来揭开梦的伪装。弗洛伊德把这种伪装叫做梦的工作。必须理解到，可以忆起并报告出来的梦的内容，实际上遮盖了隐蔽的真意。梦不顾逻辑性和连贯性，因为梦把最近白天经历的琐事和最深层的经验混在一起，这最深层的经验常是幼儿最早的欲望。梦的工作有四个基本活动，只要注意到这些基本活动，梦最终都能被解释出来，扭转令人迷惑的印象。

梦的工作的第一个活动是凝聚作用，它可把几个不同的梦的成分融合为一，它是精神生活的关键运作之一例，弗洛伊德称之为过度决定。不能假定，在简单的显意及其多方面的隐蔽意之间，一定存在直接的联系。梦工作的第二个活动是置换作用，指把梦的思想偏置于中心之外，因此，最紧急的欲望常常只是间接地、稍带地表示在显梦水平。置换还意味着在梦中一个有关系的人由另一个人代替，如用国王象征了父亲。梦工作的第三个活动，弗洛伊德称之为象征化作用，靠此活动把思想转化为形象。释梦意味着通过自由联想把这种视觉的象征改回到便于人们了解的语言。梦工作的最后一个活动是再修饰作用，以



叙事式的连贯性来增补梦的内容，使梦显得有次序，可以理解。解释梦的过程就是把梦的工作倒转方向，由对梦的有意识讲述出发，通过前意识，越过监察作用，进入到无意识的本身。

在当时的维也纳，弗洛伊德的一些理论虽然对许多人来说是难以接受的，但至 20 世纪初期，这些理论已开始吸引了从世界各地来的一群支持者。

梦
的
解
析



第一章 一九〇〇年之前 涉及梦的科学研究

梦的解析

下面我将阐述应用心理技巧来剖析梦之可能性，并就此显示一切梦本身都充满了特殊意义，还与做梦者白昼的精神活动相联系。而后，我将力图阐明诸梦所内含的奇异暧昧的东西并作一番推理，可以由此发现梦在形成过程中包含的冲突或吻合之处。为使梦的问题便于被人们了解，我为此努力探讨了一下对有关梦的诸多说法并对其作一整体分析。

在本书中我先将早期及其当代有关梦的说法作一简要的介绍，因为在此后的推理中，我没有太多机会再谈到这些。虽然梦的存在在数千年前就令人困惑难解，但从科学角度研究其实仍是极其有限，因此一切有关这方面的说法，从未有人能引用一家之言概括所有的观点。读者诸君也许曾有过一些奇异的体验或与此有关的许多素材，但真正对梦的本质和对其根本的解释，确信知者甚少。诚然，那些受普通教育者而非梦析专家在这方面的知识，则更为贫乏了。

史前时期原始人类对梦的看法，无不深深打上了他们对宇宙及灵魂的观点的烙印，而此类有趣的问题由于各种原因，我谨推荐读者朋友详读拉巴克 (Sir John Lubbock, Lord Avebury)、斯宾塞 (Herbert Spencer)、泰勒 (E. B. Tyor) 及其他作者之大作。在我们没有完成释梦工作之前，我们永远不会真正懂得他们对这问题的感悟及思索将对人类作出多么巨大的贡

旷世名典

献。

这种原始时代所遗留的对梦的观点迄今仍深深左右着许多守旧者对梦的评价，他们坚信梦与超自然的存在有着广泛的联系，所有的梦都是他们所信仰的鬼神所重示使然。因此，它必对做梦者起非同寻常的作用，换句话说，做梦是在预卜命运和前途。因此，梦内容的千奇百怪及其对梦者自身所留下的特殊印象，令他们很难形成一套系统划一的理论，而有赖于通过个别的价值及可靠性作各种不同的分化与聚合。所以，古代哲学家们对梦的评价的不同自然就完全取决于其个人对一般人文观点的差异。

在亚里士多德的两部作品中曾谈到梦，当时他认为梦是心理所致，它并非依靠神援，却是人的一种由于精力过剩 (diamonic) 的产物。他说的“精力过剩”，意思是梦并非超自然的显灵，而仍未超出人类精神力的法则，当然，这或多或少对某些人而言，与神灵是不无关系的。梦是依梦者本身睡眠深度不同所产生的不同层次的精神活动，亚里士多德曾阐述过某些梦中的特点。例如，他注意到梦可以把睡眠中的轻微感觉变得强烈（当一个睡眠中的人感到肉体上某部分较温暖时，他也许梦见自己走入火堆中），因此他推断梦能够告诉医师病人早期的、不易察觉的病兆。

由上，读者能够看出亚里士多德之前的人并不认为梦是一种精神活动，而坚决相信神秘因素的存在。所以，自古以来这两种不同的观点就一直无法达成妥协。古人曾尝试将梦分为两类，一类是真正有价值的梦，它能够给梦者以警告或预卜，而另一类无价值、空泛的梦，只能给人带来困惑或引人步入歧途。

科学问世之前有关梦的理论，出自于古人对宇宙整体的观念，他们通常将其精神生活显身于假想的现实。而且，他们所



看的梦要根据白天醒来后所遗留梦相，而这方面记忆较之别的思想内容，当然显得单薄，非同寻常，好像是来自另外一个世界，但我们决不要认为这种视梦为超自然力的理论如今已不复存在，实际上，今天不仅是那些坚信鬼怪的神话、小说作者，仍相信被科学飓风摧毁后所残余的鬼神之说。即使是一些社会中佼佼者，尽管他们在某些方面反对过于感情用事，但他们的宗教信仰也致使他们深信神灵之力无疑是这种难以解释的梦现象的根源，某些哲学学派如 Schelling 派亦深信自古以来相传的神力对梦的影响，而对有些思想家来说，梦的预卜能力无法全部否定，尽管科学家们已明确地认识到此类迷信的不科学，但一切这些众说纷纭的意见之所以经久不衰，主要还是由于迄今为止心理学方面的解释仍不能够解决长期积存的梦的材料。

若要把有关梦的科学研究历史进行整理委实是件难事，因为有些研究在某些方面或许曾经有用，但迄今为止却仍无法在某特定的方向有实质性的进展，为能人以后的学者循着已证实的成果继续发展，学者们无一例外地将这一问题从头整理，但仍不能突破这个难解的谜，若是这样，这些学者按时间列出其各自的理论，我将很难对目~~以~~就此问题的看法作一明白而易懂的交代，所以我宁愿按其学说的内容分别讨论，而不以作者来分类，并且根据手头所搜集的资料例举各种不同的梦例来介绍各种不同的解释。

然而因为资料是如此地分散且杂见于各式各样的文献，我恳求读者对我目前所进行的整理不要过多的挑剔，毕竟我已尽全力避免遗漏所有基本事实及重要观点。

在以后德文的增版中，弗洛伊德又作如下的增补：

第二版的形式，我不曾对这方面文献的整理有所改动，是自有道理的。或许读者为此会有所不满，但我却只能如此。在

旷世名典

梦的解析

第一版中，我竭尽全力地在开篇第一章里对过去的文献作了整理，而我发觉这次若是在此再有所增补，未必能有多大作用，因为事实上，这两版相隔的九年之中，无论是文学上或实际论著上，对于梦的研究并未见任何独特的灼见。自从首版《梦的解析》问世以来，一直无人问津，那些所谓“梦的研究学派”更完全无视于我的见解，而只是固执地表现出他们拒绝接受新观念的“顽固不化”与“固步自封”，正如法国讽刺小说家A·法郎士（1841—1924）的《没有好奇心的学者》。假如在科学研讨上也可进行报复的话，现在也该轮到我，能够名正言顺地忽略掉他们在我这本书出版之后所发表的文章。在杂志上刊登的这方面的部分研究也通篇充满对我的错误认识与歪曲理解，那末我对那些针对本书的批评所作的反击是——他们最好再重读我的书，或者应该说他们真该好好地读我的书。

当一九一四年德文第四版问世后，同时是我的英文译本第一版问世一年后，弗氏增加了如下一些话：

近来，这种情形已明显改善，我这部《梦的解析》所作的贡献已受到人们重视。但这种新情况使我穷于应付，《梦的解析》一书已导致了一系列的新争端与问题，而作者也曾以多种方式解释说明过，但当我尚未完成整套理论来驳斥他们之前，我不能去讨论这些作品。不过，将来如有卓越的文献问世的话，我必会在今后的版本中附加上去的。



第二章 梦之解析方法的研讨

对于一个梦的解析

梦
的
解
析

本书的开篇即已提到我在梦的观念上受到传统观念之左右，我主要打算使人们理解“梦是能够解释的”，而曾经阐述过的那些对梦的解释所有的贡献，只不过是我这份工作的副产品。在“梦是能够解释的”这一前提下，我马上察觉到我完全不同于时下一些对梦的看法——（事实上包含所有梦的理论，仅除了谢奈尔（Scherner）的以外），由于要“解释梦”即是想要赋予梦一个“意义”以某些具有真实性的、有价值的内容来作为对“梦”的解释。但以我们所见，梦的科学理论丝毫也无助于对梦的解释。是因为，第一：根据这些理论，梦从本质上讲就不是一种心理活动，仅仅是一种肉体的运动，通过符号呈现于感官。外行的看法始终是与此对立的。他们强调梦的运作是根本不合逻辑的，可是他们虽认定梦是无法理解的，但却没有勇气否认梦有一定意义。凭一种模糊的直觉，我们最好假定梦具有某种意义，即使那是一种晦涩的“含义”，以此取代某种思想的过程。所以只要我们能正确地找出此“取代物”（substitute），就能正确地找出梦的“含义”。

非科学界始终在努力以两种截然不同的方法尝试对梦作一番解释。方法之一是将全部梦视为一个整体，而试图以别的内容来取代，此法实际上就某些方面看来，却是利用“相似”

旷世名典

(Analogous) 的原理，而且有时相当高明。这便是“符号性的释梦”(symbolic dream - interpretation)。但此种方法在解释看上去极不合理、荒谬绝伦的梦时，一定是十分蹩脚的。《圣经》上约瑟 (Joseph) 对法老的梦所作出的解释，便是一个例子。“先出现七只健壮的牛，继有七只瘦弱的牛出现，它们把前七只健壮的牛吞吃掉”，这就解释为暗示着“埃及以后会有七个饥荒的年头”，同时预言“这七年会把以前丰收的七年所积蓄的粮食全部耗光”。大部分富有想象力的文学作家们，所编造出的梦多是运用此种“符号性的释梦”，因为他们就是以我们普通人在梦里所发现的那份“相似”来体现他们的想法的。

而那些主张“梦是预言未来的观念”者，则是利用“符号释梦法”来对梦作解释，根据其内容、形式来臆测未来。

要想介绍怎样运用“符号释梦法”，那显然是不太可能的，解释其正确与否只是一种主观的推测与直觉的反应，正是因为如此，释梦才被认为仅是属于一些超前的佼佼者所独具的专利。而第二种释梦方法，却有截然不同的观念。这种方法可称之为“密码法”(cipher method)，因为这种方法是——视梦为某种密码，其中每一个符号，都同码册一样，用另一已具有意义的内容，予以解释。举例来说，我梦到一封“信”与一个“丧礼”等，于是我查看那“释梦书”(Dreambook)，我发现“信”是“懊悔”的代号，然而“丧礼”是“订婚”的代号，尔后，我再在这些风马牛不相及的各意义间寻求其中关联的线索，整理出对未来所作的预示。在达底斯的亚特米多罗斯所作的释梦作品里。我们可以找出类同“密码法”的方法，但在释梦时，他不仅注重梦的内容，同时把做梦者的人格、社会地位均列入考虑范围，因而同一个梦的内容，对一个富人、已婚的男人或演说家与穷人、独身者、贩夫走卒意义是截然不同的。此法的主要特点在于视梦为一大堆片段的组合，而必须对每个片



段分别处理。所谓纷乱的、怪诞离奇的梦，只能以这种方法来解释。

以上所介绍的这两种常用的释梦方法的局限性是显而易见的。以科学的处理来看，“符号法”在应用上有其局限性，无法广泛适用于一切的梦。而“密码法”之可靠性却又取决于每一件事物之“密码代号”是否可靠，而事实上密码的确实性定义毫无科学性的保证，因此，人们轻易同意一般哲学家和精神医师的看法，而斥责这一套梦的解释无非是一种想象。

然而，我本人却持不同的看法。我曾经多次地被迫承认：“确实，古代冥顽顽固的通俗观点竟比当今科学见解更能近乎真理”，因此，我必需遵循梦确实具有某种意义，而一个科学的释梦方法是有可能的。我探求此种方法即遵照如下途径：

数年来，我一直尝试着寻找，对若干种精神病态——如歇斯底里性恐惧症 (hysterical phobia)、强迫意念 (obsessional idea) 等的根本疗法，实际上，当我听到约瑟夫·布劳尔那段具有重大意义的报导——“视这种病态观念为一种症状，而全力以赴地在病人的以往精神生活中，寻找其根源，则症状便可消失，而病人就能得以康复”再加上过去我们别的各种疗法的失败，以及这些精神病态所表现的神秘性，才使得我不顾重重困难，开始走上布劳尔所开辟的这条路，而直至我能在这条绝径上，开拓出一番新天地。以后我将在书中其他地方另行详述我这套方法的技巧、形式及其所达成之效果，而就从这种精神分析的讨论中，我接触到了“梦的解释”问题。在我让病人把他就有关某种主题所曾发生过的意念、想法全部告诉我时，就牵涉到他们的梦，因而也使我想像到，(梦能够用来作为由某种病态意念追溯至从前回忆间的桥梁)而第二步则演变成将梦本身作为一种症状，且可以依据梦的解释来追溯病源，加以治疗。